其它类事项

办事指南

1. 事项类型

其它类事项

二、办理依据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。

三、受理条件

1. 相关企业或人员提出申请材料；  
2、不得损害国家、社会、集体的安全和利益；  
四、申请材料

提供相关的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（纸质版、电子版）。

五、审批时限

承诺时限：3个工作日

六、收费情况

不收费

七、办理地点

1、曹妃甸区唐海镇垦丰大街76-1号交通运输服务中心；

2、曹妃甸区唐海镇垦丰大街76-1号交通运输服务中心。

九、办公时间

秋冬春季：星期一至星期五：（9月1日至5月31日）上午8:30～12:00，下午13:30～17:30；夏季：（6月1日～8月31日）上午8:30～12:00，下午14:30～17:30. 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
十、咨询电话

0315-8723346；0315-8723311

十一、监督（投诉）电话

0315-8723322；0315-8723310